

浙江或将率先形成“橄榄型”社会结构

■中国城市报记者 邢 灿

2021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印发。如今,9个月过去,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何?未来14亿人的“共同富裕”又将如何实现?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召开新闻发布会,详细介绍了浙江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推进情况。

2025年浙江家庭年可支配收入10万元至50万元群体比例达80%

涛声彻耳愈激昂,共同富裕看浙江。数据显示,2021年浙江省朝着实现共同富裕目标上迈进了一步,人均GDP达到11.3万元,城镇和农村居民收入分别连续21年、37年居全国各省区第一位。

“总体上已开好局、起好步。”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经济研究部副部长、研究员刘向东认为,自2021年5月以来,国家发改委和浙江省等积极探索,扎实推进示范区建设,不仅构建示范区建设的四梁八柱,而且积极推进试点探索,如围绕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出台“扩中”“提低”行动方案,提出八大实施路径和九类群体激励计划。

展望未来,浙江省还将带来怎样的喜讯?

2021年7月,浙江省已开始研究起草《浙江省“扩中”“提低”行动方案》,目标是推动率先基本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

中国城市报记者注意到,聚焦上述目标,浙江省提出了量化目标,核心指标是,到2025年,浙江家庭年可支配收入10万元—50万元群体比例要达到80%、20万元—60万元群体比例要达到45%。

如果顺利实现上述目标,对浙江来说意味着什么?

刘向东介绍,相比而言,英国、德国、法国等国家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大都在70%左右,日本、韩国等国家的中等收入群体比重也在60%以上,而美国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也占到55.9%,其高收入群体占到30.5%。因此,浙江省若实现



浙江杭州客运段甬广车队的K210次列车途经广东、江西、浙江三省,每年春节后都有大量务工人员乘坐该次列车来浙求职。2月18日,浙江省总工会与杭州客运段在K210次列车上联合举办列车企业招聘会,来自浙江省9家企业的代表们在餐车车厢设立招聘接待处,并将招聘信息送到旅客手中,为乘坐该次列车的旅客提供就业服务。图为列车员为旅客发放企业招聘信息资料。新华社记者 江汉摄

80%的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就可达到欧洲国家的中等收入群体标准。

“从实际发展看,浙江是有条件有能力实现这个目标的。目前,浙江的人均GDP已达到11.3万元。在各方努力下,浙江是能够较好地实现上述‘扩中’目标的。”刘向东分析。

如何实现这一目标?《浙江省“扩中”“提低”行动方案》用“8+9”加以概括。

所谓“8”,就是推动“扩中”“提低”的八大实施路径。浙江将从“社会结构系统性优化”的全局出发,提出促就业、激活力、拓渠道、优分配、强能力、重帮扶、减负担、扬新风八大路径,切实发挥好“扩中”“提低”改革对共同富裕各领域改革的牵引带动作用。

所谓“9”,则是当前阶段重点关注的九类群体。浙江瞄准增收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扩中”重点群体和收入水平低、发展能力弱的“提低”重点群体,提出了当前阶段需要重点关注的九类群体,包括技术工人、科研人员、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高校毕业生、高素质农民、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进城农民工、低收入农户、困难群体,率先推出了一批差别化收

入分配激励政策。

推动更多低收入群体跨入中等收入行列

再将视角拉至全国。促进共同富裕,国家层面将再次放大招。

国家发展改革委就业司副司长常铁威表示,推动制定出台《促进共同富裕行动纲要》,以缩小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和公共服务差距为主要方向,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更加注重向农村、基层、欠发达地区和困难群众倾斜,深入谋划好促进共同富裕的顶层设计。

与此同时,国家发改委将牵头研究制定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实施方案,这是“十四五”规划纲要的明确要求,也是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抓手;并将聚焦重点群体精准施策,在城乡居民普遍增收的基础上,推动更多低收入群体跨入中等收入行列。

此外,国家发改委将研究构建促进共同富裕监测评估体系。“按照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我们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设立科学可行、符合国情的监

共同富裕。要从国情实际出发,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脚踏实地、久久为功,稳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哈增友提到,所谓“量力而行”,就是要清醒地看到,我国发展水平与发达国家还有很大差距,一定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之上,不能好高骛远、吊高胃口,作兑现不了的承诺。

“即使将来发展更好、财力更雄厚了,也不能提过高的目标、搞过头的保障,坚决防止落入‘福利主义’养懒汉的陷阱。”哈增友进一步补充说。

在刘向东看来,我国仍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仍是第一要务。坚持共同富裕方向仍要处理好效率与公平、政府与市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等之间的关系问题。实现共同富裕不能理解成为“福利主义”,不能视为就是提高居民的社会福利状况和生活水平。

刘向东告诉中国城市报记者,有很多国家因为倡导无原则的福利社会,导致人民缺少进取心,拖累国家发展。

以拉美国家为例,刘向东介绍,部分拉美国家没有跨越“中等收入陷阱”,就是因为其过度推行“福利主义”。虽然这在一定程度上减缓两极分化,但副作用也比较明显,让更多人过度依赖福利而变得懒惰懈怠,不愿意勤劳致富,不愿意奋斗创造,而大规模持续性的福利开支也成为政府负担。

又比如,有些发达国家虽然推行构建福利社会,但并未缩减收入分配差距,过度的财政负担反而让国家不堪重负。如果只强调福利制度,而不注重支撑民众福利的制度基础,当更多民众形成福利依赖时,国家就会出现债务危机。如欧债危机的爆发就是源自于为维持福利开支,政府不得不持续举债,最后到经济困难时面临较大的债务危机。

“我国在实现共同富裕的同时,要坚决防止落入‘福利主义’陷阱,切实形成让全体人民通过勤劳创新实现财富创造,同时要在发展中创造平等的机会,改善社会生活条件和提高民众的生活水平。”刘向东说。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鲍杨安置房建设项目。中新社发 胡肖飞摄